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的要求，由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在“上海闵行”门户网站

（www.shmh.gov.cn）下载。如对本年度报告有疑问，请与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21-24033367，电子邮箱：gkbxx@shmh.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闵行区人民政府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紧紧围绕《2023 年闵行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确立的目标任务，全面深化“五公开”，着力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区政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围绕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五公开，积极做好政府

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全年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99 条，其中主动公开公文 41 件。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区政府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74 件；答复 274 件(含上年度结转申请 17 件,另有 12 件结转至下年度继续办理)。信息公开类行政复议共 2 件；信息公开类行政诉讼 1 件，结果纠正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切实加强公文制定过程中对公开属性的认定工作，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审核。深化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建立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动态调整更新机制，通过标准目录的融合应用，实时做好新增信息的准确分类与及时公开，确保基层群众关心的各类信息公开到位。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指导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功能，合理配置栏目布局，增强数据报表分析能力，开辟重大行政决策集成发布专栏、居（村）务公开专栏。线上在门户网站“区政府公报”专栏，及时更新发布最新公开的政府公文、规范性文件及政策解读材料；推动政务服务资源共享，通过线下开设政务公开服务专区，现场提供政府信息线上查询和政府信息公报免费取阅的便利，为群众提供自助服务事项延伸服务。

（五）监督保障情况

切实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指导和监督检查，年初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及考核评估标准，从制度保障层面进一步规范落实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每季度发布《闵行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通报》，将全区政务公开数据、重点工作、问题清单以及特色工作等情况进行全区通报。年终召开全区各单位年终考核奖评会，全面分析总结年度考核情况，鼓励先进，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2	2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3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985		
行政强制	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8809.2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45	9	0	0	0	3	25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7	0	0	0	0	0	17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3	4	0	0	0	1	3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0	0	0	0	0	0	1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2	0	0	0	0	0	2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7	0	0	0	0	0	7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5	0	0	0	0	0	5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8	0	0	0	0	1	99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1	1	0	0	0	0	2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1	2	0	0	0	0	3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7	0	0	0	0	0	7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9	0	0	0	0	0	9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57	2	0	0	0	1	60
	(七)总计		250	9	0	0	0	3	26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2	0	0	0	0	0	1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1	2	0	0	0	1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本年度区政府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政策解读的创新性、针对性有待提升，政策的精准推送力度有待加强。

2. 政务公开队伍建设的稳定性和专业性仍需进一步提高，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推进存在不平衡。

针对上述存在的主要问题，今后将改进如下：

1. 做好政策解读的提质增效。把握政务公开工作重点，拓宽政务公开的形式，丰富政务公开的内容，增加政策解读趣味性，不断提高政务公开的质量和水平。

2.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队伍建设。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指南，健全“传帮带”机制，增强工作人员主动学习意识，加强培训指导力度，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和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 信息公开处理费情况

2023 年闵行区收取信息处理费用为 0 元。

2. 其他事项

统计表“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中的“（六）其他处理 3. 其他”共 60 件，其中申请人主动撤销 60 件。